

漠那小镇里的小屋



雪窗帘

作者:迟子建

出版社:百花洲文艺出版社

出版时间:2016年4月

定价:39.90元

编辑推荐词

本书是茅盾文学奖得主迟子建最新短篇小说精选集,代表了她短篇小说30年最高成就。

这是与雪国故乡的一次奇妙相遇,这里有浪漫、感人、温馨的故事,有宁静美丽、披着白衬衫的“金井”,有痴情善良却孤独一生的吉喜。徜徉在格里格海的细雨黄昏中,遥望远方,你会看到七月的礼镇、亲切的土豆花正在偷偷地聆听人间的对话……

这里的人们很平凡,他们只是这片北国雪乡中最普通淳朴的人儿,但这些文字却传达着一种生命的韧性。这里的雪虽然是寒冷的,但是人却充满热情;这里的土地虽然遥远,但是它却就藏在与我们的心里。

去年深秋时节,我只身来到了漠那小镇。我带来了两大包行李,里面既有书和稿纸,也有越冬的服装和我贪恋的一些零食。我打算在这里住上半年时间,完成我的一部长篇小说。其实我是个不挑剔写作环境的人,有时在无聊的会议上竟能在发言的嘈杂声中写上一点什么。只是在城里住得久了,看厌了那永久被烟尘笼罩的灰蒙蒙的天,我就会有一种逃跑的欲望。

这次我没有回故乡。故乡的亲人太多了,有时亲情对人也是一种打扰。我选择的漠那小镇是一个有河流有山峦有草滩的地方。有了河,就可以倾听流水之声;有了山,就可以寻觅飞鸟的踪迹;而有了草滩,散步便有了清香的去处。而且,漠那小镇人口不多,交通不便,往来的人极少,在这种环境中住上一段时日,会使心和文字都获得宁静。

镇长把我领到一户农家,这家的男人正在劈柴,见了我咧嘴笑了笑,返身进屋提出一把钥匙,把它递到我手中。那把钥匙是黄铜的,个头很大,油渍斑斑的。他递完钥匙后拍了拍手,问我:“你胆子大吗?”我以为小镇治安不好,就问:“常有偷盗的事发生吗?”镇长自笑了一声,那个给我钥匙的男人也笑了一声。他们那种讳莫如深的笑使我不知所措。镇长说:“你要住的房子是王表他爹留下来的,他爹死了三年了,房子一直空着,他是怕你一个人住过去害怕。”那个被称作王表的人随之解释说:“我爹死后,我一领着小孩子去那里,小孩子就哭,不敢进那屋子。这屋子就一直闲着没人去住。”我释然一笑说:“我不会怕一个老人的魂灵的。”

王表又吞吞吐吐地说,这房子他不能让我白住,每个月总要付给他一些钱,不然别人会认为他让人白住太土鳖。我问他一个月要多少房租。王表的眼睛飞快地转了几转,然后竖起两根手指头,说:“一个月两百块钱吧。要是你在这里过冬,柴火就要烧得多,再加五十块,柴火我负责给你弄。”我当即预付了两个月的房租,然后拿着那把沉甸甸的钥匙走向王表父亲留下的木屋。

木屋看上去很旧了,西墙有些下沉,因而远远一看这房子有些倾斜。屋顶长着几簇蒿草,它们被风吹得一乍一乍的,像是在打呵欠。这房子东面临河,北面倚山,南面是一片菜园,位于小镇的东北角,是个占尽山水之灵气的地方。

迎接那把大钥匙的果然是一把闷头闷脑的黑漆漆的大锁。也许是许久没有开锁的缘故,锁眼锈住了,镇长不得不回家取了一点煤油淋上,这才把锁打开。这座木屋共有三间房,朝东的有一铺炕,是睡房;向西的堆着许多零碎东西,看来被当作仓库了;而中间的宽大的厅里盘着火炉,这里是灶房了。灶房里的炊具很简单,只有一口锅、一双筷子、两个裂了纹的盘子和一只豁着边的蓝花海碗。镇长对我说,你要是想去食堂吃饭,就得赶到上边来人检查工作的时候,否则镇里的食堂不开伙,只有自己做了。我当然是喜欢自己做吃的

了,一则是可以按自己规定的时间开饭,二则可以调剂一下口味。镇长又说,王表他爹你别看是个老头,平素很爱干净,他的衣裳看不到污点,被子也常洗,让我就用他的卧具算了,省得我还得去招待所租行李。

我打开炕上擦着的被褥,果然没有嗅到异味,被头的白布洁净如晴空下的云朵,只是有些发潮,想着拿到太阳底下晒上两次也就干爽了。当即镇长差人帮我买了一些粮食和油盐酱醋,就此过上小日子了。镇长说,在漠那小镇,家家都有菜园子,你根本用不着买菜,看谁家地里的菜好,尽管去弄,没人跟你计较的。至于吃肉,那就得另外花钱了,要是听到有猪嗷叫声传来,说明有人宰猪了,你自己可以循声而去,提上一条肉回来解馋。

将屋子收拾干净后,天色已暗。我抱了些柴火,引火做饭,饭毕,电就闪闪烁烁地来了。漠那小镇自己发电,至每晚十时就结束了,这刚好可以给喜欢烛光的我提供秉烛读书的机会。我特意从城里带来了蜡烛和烛台。烛台产自印度,呈宝塔形状,烛身镶嵌着一些银灰色的玉石片,看上去古色古香的。我带来的蜡烛除了白色的之外,还有红色、蓝色、绿色和黄色的。白蜡烛的光焰适宜写作,它的明亮度会使稿纸像雪地一样白,等着你的笔在上面踩出脚印。红蜡烛的光晕适宜于给远方的亲友写信,抒发温暖的情怀。蓝色蜡烛的光给人一种冰冷之感,它与晚秋的明月相似,最容易触及人伤怀的往事。而绿色和黄色的蜡烛光晕则带给人一种活力和激情。

那个夜晚,当电一明一灭地哆嗦了许久,终于把它最后一线光明从灯泡中抽走后,我就燃起了一支绿色的蜡烛。烛光由暗而明的时候,我忽然听到门发出“吱扭”的声响,仿佛什么人从外面进来了。我记得晚饭后已将门闩插上了,不可能有人将门打开的。正在诧异间,又听到灶房有轻微的脚步声响起,仿佛有人在灶间蹑手蹑脚地偷吃什么。我举着烛台向门口走去,照见门闩确实很牢固,用手推了推门,它稳如泰山,就是风钻进来都会很吃力的。再将蜡烛照向厨房,一个人影也未见,先前的脚步声也消失了,我想这有可能是自己幻听。在嘈杂的城市夜晚,你反而感觉不到声音的存在,而在一个寂静的环境中,声音却像旭日一样,每一次升起都给人一种新鲜感。我回到睡房,吹熄了蜡烛,撩开窗帘一角,想看看外面的秋夜。正在此时,灶房又有声音传来,非常清脆,就像筷子在敲击碗似的,听起来疾徐有致,富有旋律感。在暗夜中聆听此音,有一种曼妙的伤感。

我划燃火柴,点亮蜡烛,再次擎着烛台小心翼翼地走向灶房,见锅碗瓢盆都井然有序地排列着,别说是人,连只虫子都望不见,而先前的声音也随之消失了。这个时候,我意识到可能遭遇到了鬼,不禁有些毛骨悚然。想着传说中的鬼是惧怕光明的,就把烛台留在灶房,战战兢兢地回到炕上睡下。第二天早晨醒来,只见那支绿色的蜡烛还端端地站在烛台上,同我将它放在灶

房时的长度一致。是谁昨夜吹熄了蜡烛?

接下来的几天,只要每天晚上没了电,我点起了蜡烛,烛光温柔地四散之时,那种开门声就不期而至,轻微的脚步声也会随之而起,灶房的碗又在唱歌了。这使我惊恐,又使我好奇。我一遍遍地举着烛台走向灶房,烛光撕裂了那寻不到出处的声音。我依然将燃烧的蜡烛放在灶房,回到睡房安然睡下。天明时去看那蜡烛,它不是杳无踪影了,而是苗条地直立着,一如我把它放在烛台时的身姿。

那烛火是谁吹熄的呢?我几乎每天换一种颜色的蜡烛,以为某种颜色被谁钟情了,它会一路燃烧下去。然而所有颜色的蜡烛都闪亮登场后,它们无一例外地被吹熄了。

白天我除了写作,就是散步。写作进展得很不顺利,常常是写上几段字就会觉得浑身一激灵,不由自主就会想起夜晚时所听到的声音。这时候,我只好放下笔来,出去散步。

深秋的漠那小镇凉意沉沉,有些农人已经开始在田地里收庄稼了。倭瓜结着沉甸甸的果,呈现琥珀一般的金黄色;大白菜体态臃肿地抱着紧紧实实的心,就像孕妇一样。那些早已罢园了的黄瓜和豆角秧,则已被秋风吹得枯萎了。农人们遇见了我,总要在劳作时直一下腰,扎煞着手冲我笑笑。他们这种平和的笑,令我有一种莫名的感动。

我喜欢穿过庄稼地来到河边,看阳光怎样随着波光涌动,看浅水中那些圆润光滑的鹅卵石,看漂在水面的那些秋叶。那黄叶红叶簇拥在一起顺流而下的样子,让人觉得它们这是在搬家,赶在漠那小镇的寒冷将它们的脸冻白之前,流向南方寻找一处温暖之地,继续它们的呼吸。我看流水,往往能不知不觉地站上一两个小时,有时肚子饿得咕咕叫了,这才想着该回去了。

王表有时会到我的房子看看,问问我会不会烧柴火,然后他会指着屋前那满园子的菜说:“想吃什么你就自己去弄,这些菜你要是不帮着吃点,秋收之后菜窖盛不下,就得喂猪了!”

我向王表打听他爹长得什么样子,平素喜欢什么。王表说他爹在世时不喜欢照相,没留下相片,不过他说他长得不随他爹,他很丑,而他爹却很英气。他还说他爹不喜欢和儿女住在一起,王表的母亲过世后,他就一直独居。他喜欢听声音,那声音不是人语声,而是自然界发出的声音,比如风声、鸟声、流水声、秋虫的哀鸣声等等。春季冰消雪融之时,屋顶的雪会化成水滴坠下屋檐,他就会用空罐子去接它们。那罐子有大有小,形色不一,有泥的,也有瓷的、塑料的和玻璃的,因而水滴被接纳后所发出的声音是不一样的,有的声如洪钟般地铿锵,有的柔细如情人的耳语。那清脆之声听起来悦耳,而低回之音听起来凄迷。声音高低不同、错落有致地弹跳着,恰如一首乐曲。王表的话使我深受感动,在不知不觉中对这个已逝的人产生了某种尊敬。

然而冬季来临之际,当清风与明月以寒冷的面目出现时,昼短夜长了,也许是鬼魂也惧怕寒冷,不愿意在白霜覆盖的原野上漫游,因而灶房的响声日甚一日。将烛台放在灶间,虽然它仍会奇迹般地熄

灭,可是熄灭之后并不是寂静无声了,锅碗瓢盆都在叮当作响,扰得我彻底不眠,精神不振,面对稿纸时思维混乱,原本比较富有灵性的语言也褪尽了光彩,显得那么干瘪和生硬。我不禁有些愤怒了,这老人的魂灵为何跟我过不去?驱鬼的想法就此产生了。

我是无意间相遇漠那小镇的女巫师的。那是降初冬第一场雪的时候,我见窗外一片苍茫,就到户外踏雪。走向河边时,只见河岸两侧已经封冻,而中心却裸着一带水流,它们被白雪映得一派墨色,散发着昭昭雾气。雪不绝如缕地落在河水之上,实在就像滚向热锅里的除夕夜的饺子,给人一种热气腾腾的感觉。冬日里能够活动的一切事物,都会给人带来一种生机。

我欣赏着这一带因朦胧而愈发显得壮美的河水,这时有一种不和谐的声音传了过来。那是猪的嗷叫声,听起来是那么的凄厉,看来有人家在宰猪了。这猪兴许也是爱雪的,没领略完初冬的第一场雪就毙命,因而叫的声音很大。我已经没有了看景的兴致,就循声朝宰猪的人家走去,打算买上一条五花肉,炖锅红烧肉犒劳自己一下。

宰猪的人家与我比邻,就在我房子的西侧,中间隔着一片菜园。我见院子里支着一口大锅,它冒着白云一样的热气。有两个人正在给猪刮毛,一股腥臭扑鼻而来。看那架势,这猪起码要半小时后才能分肢解体。我正欲离开,想过一会儿再来,只听屋门一响,女主人出来泼一盆脏水,与我相遇了。

这女人又矮又瘦,穿一件紫花毛衣,窄额头,瘦削的脸颊上生满雀斑,一双眼睛非常耐人寻味。是那种幽幽的明亮,如两个深潭,让人觉得你的目光折进其中便永无归期了。这女人泼了水,走到我面前,盯着我的脸看了一番,然后很肯定地对我说:“你着了东西了。”我不知道她这话是什么意思,就让她解释一下。她说:“就是你身上附上鬼了。”见我仍然不开窍,她又说:“你住的屋子有鬼出来闹了。”我点了点头。她对我说,这不要紧,我会把鬼给你驱走的。你要几斤肉?要哪个部位的肉?晚上我给你送肉时顺便把鬼给你赶跑了,保你平安无事的。不过,她说,我得给她预备下两瓶酒和一把香,届时她要烧香看香火的。听她的口气,仿佛鬼就是她的孩子,她一吆喝,鬼们就会被吓跑。

晚上她提着一块五花肉来了。她一身的肉香气,而且还喝了酒,与我说话时喷出一股浓重的酒气。她进了屋不清自坐,说她已经好几年没有进这座房子了,不过虽然这房子上着锁,可她夜里却常能听到这里发出的声音。我便问她,是什么样的声音。她忽闪着那双黑得令人晕眩的眼睛说,全是琴音似的声音,非常好听。有的时候这声音持续得长久,有的时候是一闪即逝的。有一次她在夜晚听到了那声音,一直听到月亮西坠,怎么也听不够。我便说,既然她如此钟情于这声音,还会为我驱鬼吗?她依旧忽闪着那双黑得令人有些胆寒的眼睛说,这声音若是不折磨人是好声音,若是令人夜不能寐、战战兢兢了,它就不是好声音了。

节选自《雪窗帘》中的《格里格海的细雨黄昏》